

西貢戶外康樂中心

游泳人士須知 (四至十月適用)

1. 請保持更衣室及洗手間清潔及整齊
2. 請勿吐痰、亂拋垃圾、飲食或吸煙。
3. 在進入池面範圍前，穿上適當及清潔的泳裝。如有需要在游泳時穿著T恤，請攜帶清潔及白底的T恤，在更衣室穿上才出池面範圍。
4. 請在更衣室淋浴，徹底清潔全身。
5. 必須經過水簾和洗腳池，讓已加氯的清水沖洗身體上的塵埃。
6. 只可攜帶清潔乾淨的衣物進入池面範圍。
7. 請勿在池面範圍穿著曾在游泳池範圍以外穿著的鞋或拖鞋。如有需要，請攜帶另一對清潔的拖鞋，在更衣室換上，在該處提供的地蓆上擦淨拖鞋的底部，及以清水沖去拖鞋的污垢後，才可穿著拖鞋行經洗腳池進入池面範圍。
8. 12歲以下兒童如沒有成人陪同，不得進入或使用泳池。
9. 如有不適，例如痾嘔、發燒、咳嗽、流鼻水、手足口病、紅眼症或皮膚感染的徵狀，請勿進入游泳池範圍。
10. 游泳時，切勿依賴浮泡或其他輔助物。
11. 游泳前，先做熱身運動。
12. 飽餐後切勿立即游泳。
13. 請勿在泳池跳水或在池面範圍奔跑。
14. 小心照顧兒童。

希望游泳人士遵守使用游泳池的措施，攜手達至確保泳池環境清潔衛生的目標。